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043

2014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彬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慧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8,596,148.85	1,039,726,728.37	-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8,207,805.43	552,892,469.27	0.9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4,259,757.59	22.93%	461,567,913.79	1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0,138.15	-60.67%	7,185,374.05	-5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12,390.98	-64.03%	7,211,221.88	-5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1,612,892.79	214.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59.26%	0.036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59.26%	0.036	-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0.61%	1.29%	-1.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44.00	清理报废固定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000.00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41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93.83	
合计	-25,847.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5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智明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0%	26,000,00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 有限公司-民森 H 号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1%	2,817,459	0		
王碧华	境内自然人	1.35%	2,706,641	0		
徐雪丹	境内自然人	1.23%	2,450,13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摩 根士丹利华鑫多 因子精选策略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1.15%	2,292,766	0		
池青连	境内自然人	0.97%	1,931,81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 有限公司-民森 A 号证券投资集合 信托	其他	0.85%	1,704,929	0		
许梓青	境内自然人	0.82%	1,634,631	0		
前海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自 有资金华泰组合	其他	0.75%	1,492,164	0		
鹏华资产-农业 银行-鹏华·民森 宏观策略资产管 理计划	其他	0.67%	1,332,50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智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民森 H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17,459	人民币普通股	2,817,459
王碧华	2,706,641	人民币普通股	2,706,641
徐雪丹	2,450,134	人民币普通股	2,450,1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92,766	人民币普通股	2,292,766
池青连	1,931,810	人民币普通股	1,931,81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民森 A 号证券投资集合信托	1,704,929	人民币普通股	1,704,929
许梓青	1,634,631	人民币普通股	1,634,631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1,492,164	人民币普通股	1,492,164
鹏华资产-农业银行-鹏华·民森宏观策略资产管理计划	1,332,505	人民币普通股	1,332,5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控股股东新疆智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王碧华共持有公司股份 2,706,641 股，其中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706,641 股；池青连共持有公司股份 1,931,810 股，其中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31,810 股；许梓青共持有公司股份 1,634,631 股，其中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34,63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降幅77.33%，主要系报告期短期借款到期还贷所致。
- 2.应收票据降幅41.58%，主要系报告期利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 3.预付账款降幅55.4%，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材料款减少以及收到预付设备款发票所致。
- 4.其他应收款降幅33.64%，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其他应收款所致。
- 5.存货涨幅36.33%，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准备投产增加存货所致。
- 6.固定资产涨幅86.06%，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在建设设备安装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7.在建工程降幅61.05%，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在建设设备安装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8.预收账款涨幅145.14%，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 9.应付职工薪酬降幅44.34%，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了上年未计提的员工薪酬福利所致。
- 10.应交税费降幅73.72%，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了年度汇算清缴的所得税费用所致。
- 11.应付利息涨幅50.68%，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应付利息相应增加所致。
- 12.其他应付款降幅68.89%，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了向关联方短期拆入的资金所致。
- 13.长期借款涨幅56.7%，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州乐通新建年产3万吨油墨涂料项目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 14.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降幅38.08%，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设备留抵税额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15.财务费用增幅264.68%，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贷款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 16.资产减值损失增幅440.64%，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7.营业利润降幅49.56%，利润总额降幅48.52%，所得税费用降幅48.35%，净利润降幅48.5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降幅55.68%，主要系当期毛利率相对去年同期毛利率减少3.83%所致。
-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涨幅214.66%，主要系报告期利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支付主要材料款所致。
- 1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幅119.13%，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彬贤、刘秋华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新疆智明的股权，也不由新疆智明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张彬贤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新疆智明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新疆智明股份。	2009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的控股股东新疆智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彬贤、刘秋华夫妇	1、本公司（本人）保证现时不存在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2、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似或可替代的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本保证、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股东为止。”	2009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的控股股东新疆智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彬贤、刘秋华夫妇	“1、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为规范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公司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9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2014 年 8 月 15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至少进行 1 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稳定性和一致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2014 年 08 月 15 日	自 2014 年至 2016 年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80.36%	至	-69.83%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10	至	630
201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1、子公司基建项目接近完工，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大以及转固后房产税增大，项目贷款利息计入当期损益。2、全资子公司潮州乐通准备投产相应的成本费用增大；3、公司面临化工材料涨价，公司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398,640.89	107,607,130.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322,054.32	74,161,071.44
应收账款	245,878,065.40	223,295,675.60
预付款项	21,773,256.52	48,813,601.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52,908.24	4,600,51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553,207.65	91,361,409.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15,146.98	7,019,600.04
流动资产合计	471,293,280.00	556,859,00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039,427.30	4,308,989.54
固定资产	410,890,352.68	220,836,636.78
在建工程	85,678,025.24	219,957,172.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420,586.90	27,069,642.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8,001.52	595,40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06,475.21	7,051,40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8,47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7,302,868.85	482,867,725.80
资产总计	1,008,596,148.85	1,039,726,72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450,000.00	142,432,236.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499,628.52	88,985,663.75
应付账款	75,663,429.76	89,462,112.55
预收款项	22,005,367.23	8,976,680.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17,872.73	6,140,409.66
应交税费	2,088,468.43	7,946,445.59
应付利息	401,678.78	266,576.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43,179.46	27,781,600.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16,250.00	14,7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6,585,874.91	386,691,724.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913,750.00	64,4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13,750.00	64,400,000.00
负债合计	417,499,624.91	451,091,724.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1,102,894.56	191,102,894.5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8,181,198.63	14,051,236.52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7,012,530.96	17,012,530.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911,181.28	130,725,80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207,805.43	552,892,469.27
少数股东权益	32,888,718.51	35,742,53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1,096,523.94	588,635,003.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08,596,148.85	1,039,726,728.37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11,254.37	105,333,597.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401,135.32	42,337,053.63
应收账款	122,912,108.11	139,308,431.93
预付款项	52,102,906.29	45,740,288.5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782,224.40	41,535,433.11
存货	50,268,669.00	39,881,987.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4,078,297.49	414,136,791.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2,545,483.31	336,377,383.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725,779.23	29,266,734.58
在建工程		38,461.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43,614.17	2,784,979.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0,746.35	3,848,10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2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075,623.06	372,614,915.08
资产总计	700,153,920.55	786,751,706.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450,000.00	93,432,236.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69,901.76	77,408,071.89
应付账款	36,918,595.13	49,685,302.31
预收款项	8,681,924.79	4,518,148.84
应付职工薪酬	1,267,340.56	4,148,441.84
应交税费	1,293,466.17	3,626,490.48
应付利息	110,450.78	34,11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85,579.63	17,654,825.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677,258.82	250,507,62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1,677,258.82	250,507,627.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2,193,512.87	192,193,512.8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2,894,156.54	11,013,004.21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6,803,756.14	16,803,75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585,236.18	116,233,80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8,476,661.73	536,244,07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0,153,920.55	786,751,706.41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4,259,757.59	133,625,647.78
其中：营业收入	164,259,757.59	133,625,647.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770,086.95	122,664,392.17
其中：营业成本	129,053,543.99	98,567,460.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8,876.69	494,206.58
销售费用	9,773,106.15	9,001,323.51
管理费用	15,246,172.48	16,210,404.66
财务费用	4,251,197.87	789,577.62
资产减值损失	-132,810.23	-2,398,580.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9,670.64	10,961,255.61
加：营业外收入	40,609.32	213,109.25
减：营业外支出	33,203.32	762,170.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53.32	331.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97,076.64	10,412,194.07
减：所得税费用	2,323,377.60	3,488,83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3,699.04	6,923,364.0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0,138.15	5,365,852.28
少数股东损益	1,063,560.89	1,557,511.79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1	0.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1	0.02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3,173,699.04	6,923,36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0,138.15	5,365,85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3,560.89	1,557,511.79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3,478,426.69	90,369,673.17
减：营业成本	63,276,079.22	70,479,368.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8,541.18	377,897.00
销售费用	5,745,006.67	5,520,369.47
管理费用	6,613,054.28	8,281,755.10
财务费用	1,132,153.98	442,958.21
资产减值损失	1,021,488.97	-2,292,766.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2,102.39	7,560,091.59
加：营业外收入	309.32	213,109.25
减：营业外支出	32,757.59	682,170.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57.59	331.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09,654.12	7,091,030.05
减：所得税费用	1,188,664.49	2,716,654.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0,989.63	4,374,376.05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1	0.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1	0.022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20,989.63	4,374,376.05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1,567,913.79	399,929,747.11
其中：营业收入	461,567,913.79	399,929,747.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7,836,698.50	372,706,031.19
其中：营业成本	361,699,192.20	298,061,641.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5,982.68	2,545,250.39
销售费用	27,524,106.34	25,866,688.12
管理费用	46,792,817.05	44,388,628.36
财务费用	8,544,284.25	2,342,980.18
资产减值损失	1,700,315.98	-499,157.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31,215.29	27,223,715.92
加：营业外收入	91,149.32	271,069.24
减：营业外支出	112,203.32	862,620.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2,953.32	11,722.81

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10,161.29	26,632,164.48
减：所得税费用	3,776,260.82	7,311,881.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33,900.47	19,320,282.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5,374.05	16,214,306.30
少数股东损益	2,748,526.42	3,105,976.2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6	0.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6	0.08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9,933,900.47	19,320,28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85,374.05	16,214,306.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8,526.42	3,105,976.28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28,876,360.39	372,468,303.79
减：营业成本	170,733,187.51	311,554,92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2,659.06	2,119,953.69
销售费用	15,392,411.54	17,526,891.11
管理费用	20,406,315.84	24,342,043.05
财务费用	2,955,204.20	1,478,586.14
资产减值损失	453,544.71	3,237,948.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1,740.35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24,777.88	12,207,955.10
加：营业外收入	50,309.32	271,069.24
减：营业外支出	59,757.59	764,551.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57.59	331.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15,329.61	11,714,472.59
减：所得税费用	3,263,898.67	3,410,170.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51,430.94	8,304,302.2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2	0.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2	0.042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51,430.94	8,304,302.21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4,272,501.09	324,645,279.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7,960.79	7,843,16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730,461.88	332,488,44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357,102.70	257,543,615.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82,477.81	32,466,18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29,090.93	29,985,16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48,897.65	40,064,50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117,569.09	360,059,46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2,892.79	-27,571,024.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33.16	88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3.16	88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434,849.80	93,972,165.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68,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02,949.80	93,972,16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9,016.64	-93,971,27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741,365.21	183,620,587.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25,727.33	30,565,92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67,092.54	214,186,517.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493,601.54	96,324,284.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46,116.04	13,137,449.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64,206.54	17,751,631.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303,924.12	127,213,36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6,831.58	86,973,151.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12,955.43	-34,569,15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67,253.88	48,021,756.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54,298.45	13,452,606.05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414,469.33	300,874,586.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7,363.86	14,398,02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751,833.19	315,272,60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068,092.28	260,860,975.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38,901.40	17,822,52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24,318.61	21,240,21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90,530.34	54,935,18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921,842.63	354,858,90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0,009.44	-39,586,29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33.16	88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3.16	88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8,494.19	1,068,71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68,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6,594.19	1,068,71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2,661.03	-1,067,82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411,365.21	58,320,587.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82,951.42	30,565,92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94,316.63	88,886,517.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393,601.54	39,324,284.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96,396.77	12,015,88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21,456.54	17,751,631.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11,454.85	69,091,79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17,138.22	19,794,72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39,808.69	-20,859,40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93,720.62	29,507,17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53,911.93	8,647,775.50

法定代表人：张彬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珍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董事长：张彬贤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6 日